

2025年
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政法委员会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政法委员会为区委工作部门。主要职责包括：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区委的决策和部署；研究处理政法工作的重大问题并及时向区委提出建议；对全区一定时期的政法工作作出全局性部署，并检查落实；组织、指导、协调全区综治平安、维稳、邪教防范、社会治理、执法监督等工作；组织开展涉黑涉恶线索排查、受理、移交、督办、审核，会商、督办、评查重大涉黑涉恶案件，会同有关部门加强相关法规政策研究、协调开展宣传发动和舆论引导等工作；研究和指导全区政法队伍建设，协助区委组织部考察、管理政法部门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承办区委区政府及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政法委员会为区委工作部门。设7个内设股室：办公室、维稳工作室、综治工作室、防范工作室、社会建设指导室、执法监督室、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室，2个议事协调机构：区委信访维稳专班、区人民防线办。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712.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40.1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73
		九、卫生健康支出	24.4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712.24	本年支出合计	1,712.24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712.24	支出总计	1,712.24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712.24	1,712.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40.10	1,540.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40.10	1,540.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667.61	667.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72.49	872.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73	147.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11	146.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0.77	100.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35	45.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	1.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	1.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41	24.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41	24.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0	17.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81	6.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712.24	839.74	872.49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40.10	667.61	872.49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40.10	667.61	872.49	0.00	0.00	0.00	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667.61	667.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72.49	0.00	872.49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73	147.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11	146.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0.77	100.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45.35	45.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	1.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	1.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41	24.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41	24.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0	17.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81	6.8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712.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40.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73
		九、卫生健康支出	24.4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712.24	本年支出合计	1,712.24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712.24	支出总计	1,712.24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712.24	839.74	872.49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40.10	667.61	872.49
[20136]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40.10	667.61	872.49
[2013601]行政运行	667.61	667.61	0.00
[2013699]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72.49	0.00	872.49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7.73	147.73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11	146.11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00.77	100.77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35	45.35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	1.61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	1.61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4.41	24.41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41	24.41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7.60	17.60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6.81	6.81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839.74
[301]工资福利支出	671.22
[30101]基本工资	69.00
[30102]津贴补贴	383.26
[30103]奖金	65.2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35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2.67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60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81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1
[30113]住房公积金	59.6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8.96
[30211]差旅费	1.30
[30216]培训费	0.50
[30217]公务接待费	3.00
[30228]工会经费	3.94
[30229]福利费	10.48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2.88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4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57
[30302]退休费	99.57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872.49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6.29
[30205]水费	0.91
[30207]邮电费	10.11
[30216]培训费	0.20
[30226]劳务费	19.43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6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6.20
[30306]救济费	0.35
[30307]医疗费补助	785.85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829.63	829.63	0.00	0.00
“三公”经费	7.40	7.4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4.40	4.4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0	4.4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00	3.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839.74	839.74	839.74	0.00	0.00	0.00
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政法委员会	839.74	839.74	839.74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671.22	671.22	671.22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96	68.96	68.96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57	99.57	99.57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872.49	872.49	872.49	0.00	0.00	0.00	0.00	
中共珠海市斗门区委政法委员会	872.49	872.49	872.49	0.00	0.00	0.00	0.00	
反邪教防范经费	2.45	2.45	2.45	0.00	0.00	0.00	0.00	
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17.50	17.50	17.50	0.00	0.00	0.00	0.00	
平安斗门建设（市域社会治理）工作经费	2.63	2.63	2.63	0.00	0.00	0.00	0.00	
社会治理创新活动经费	2.63	2.63	2.63	0.00	0.00	0.00	0.00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经费	3.50	3.50	3.50	0.00	0.00	0.00	0.00	
防线办经费	3.50	3.50	3.50	0.00	0.00	0.00	0.00	
政法委业务经费	20.34	20.34	20.34	0.00	0.00	0.00	0.00	
“中心+网格化+信息化”运维经费	15.75	15.75	15.75	0.00	0.00	0.00	0.00	
司法救助专项经费	0.35	0.35	0.35	0.00	0.00	0.00	0.00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经费	785.85	785.85	785.85	0.00	0.00	0.00	0.00	以提高群众的安全感为导向，不断创新和完善特殊人群管理服务，依法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工作，最大限度预防、减少和避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案（事）件的发生。
珠海市治安巡防大队斗门支队宿舍及其配套工程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综治中心网格管理服务中心工作室和监控研判室建设项目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712.24万元，比上年增加555.62万元，增长48%，主要原因是政法委业务经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经费专项根据项目业务工作开展需求增加预算；支出预算1,712.24万元，比上年增加555.62万元，增长48%，主要原因是政法委业务经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经费专项根据项目业务工作开展需求增加预算。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7.4万元，比上年减少0.58万元，下降7.3%，主要原因是按有关规定，厉行节约，节能减排。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4万元，比上年减少0.58万元。）比上年减少0.58万元，下降11.6%，主要原因是按有关规定，厉行节约，节能减排；公务接待费3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829.63万元，比上年增加548.78万元，增长195.4%，主要原因是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经费专项中医疗补助费预算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49.6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5.5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1.6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2月28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878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766.88平方米，车辆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5万元，主要是为珠海市治安巡防大队斗门支队宿舍及配套工程采购家具、生活设备以满足基本使用条件需求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反邪教防范经费	2.45	全面提升全区广大干部群众防范抵御邪教的能力，筑牢基层防范基础，挤压邪教生存空间，共享和谐幸福的新成果，按时按质完成上级下达的工作任务。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17.5	为了每年各重要敏感时期前后，根据中央、省、市的要求，组织政法及各有关职能部门开展各项严打整治，整治治安重要地区、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培训班等各项专项行动，每次专项行动都需专项经费。为化解矛盾，政法各部门大力开展清理积案、开展大量的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人民调解，帮助基层政法、综治、信访维稳部门解决办公、业务、办案经费不足，切实解决基层部门的经费困难，夯实社会和谐稳定都需补充工作经费。
平安斗门建设（市域社会治理）工作经费	2.63	开展斗门区平安斗门建设宣传工作，积极调动社会各界参与平安斗门建设，加大全区平安宣传工作力度，切实提高人民群众对平安创建工作的知晓率和参与度。
社会治理创新活动经费	2.63	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关于加强社会建设、创新社会治理的有关工作部署要求，动员全域协同，创新性开展斗门区社会治理工作，开展斗门区市域社会治理创新项目评选活动及斗门区社会治理创新工作，工作内容包括评选出一批符合“以人民为中心，精准对接群众需求，群众喜闻乐见”活动主旨的若干个“优秀项目”和“最佳项目”；扶持培育发展社会组织开展创新项目；开展基层社会治理创新工作。预计达到加快我区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进程的目的。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经费	3.5	1、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巩固专项斗争成果的意见》，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国家长治久安，保障区扫黑除恶办更好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持续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的实施。2、珠平安组发〔2022〕13号文中关于扫黑除恶纳入平安考核的标准要求。
防线办经费	3.5	为完成反奸防谍人民防线建设工作，预计开展国家安全宣传、国家安全教育培训、国家安全信息搜集和国家安全基础调研工作，增强全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及人民群众的国家安全意识。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中心+网格化+信息化”运维经费	15.75	为贯彻落实省、市关于“综治中心+网格化+信息化”工作等文件要求，开展“综治中心+网格化+信息化”建设工作，工作内容包括完成“斗门群防群治”小程序功能开发部署及网络平台维护，同时做好五镇一街道视联网通信链路使用及设备维保工作，以期达到加快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的目的。
司法救助专项经费	0.35	该项工作纳入珠海市平安建设（综治工作）考评，每年需将预算申报、下达金额以及使用情况报市政法委法制监督室。根据《斗门区司法救助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结合我区近年工作实际，预计每年救助案件约3~5宗，需设立涉法涉诉司法救助专项经费。2025年根据区财政预算要求暂做3500元，日后视工作实际需要再予以申请增加。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经费	785.85	以提高群众的安全感为导向，不断创新和完善特殊人群管理服务，依法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工作，最大限度预防、减少和避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案（事）件的发生。
珠海市治安巡防大队斗门支队宿舍及其配套工程	8	斗门区巡防、联勤大队临时备勤用房为新建一栋两层轻钢结构房，拟建房间24间，基底面积384.48平方米，建筑面积766.88平方米，项目总投资金额449.5万元，其中一期建设已投入232.5万元，二期投入217万元，完成主体框架、外墙及门窗、生活配套设施等建设项目，满足使用条件。
综治中心网格管理服务中心工作室和监控研判室建设项目	10	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工作要求，计划全面推进区级综治中心功能提档升级，拟开展区综治中心网格管理服务中心工作室和监控研判室建设工作，工作内容包括在斗门区井湾路657号斗门区综治中心（群众诉求综合服务中心）6楼进行改造，建立网格管理服务中心工作室和监控研判室，对综合网格内各类社会治理事件进行指挥调度，同时依托“粤平安”社会治理信息系统、“雪亮工程”综治分平台、智感安防等，常态化开展风险排查、会商研判和联调联处，实现对民意走向、矛盾纠纷、风险隐患等状况的规律特点和趋势变化的实时掌握，达到全面提升我区基层社会治理水平的目的。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